



观韬律师事务所

GUANTAO LAW FIRM

Tel: 86 10 66578066 Fax: 86 10 66578016

E-mail: guantao@guantao.com

<http://www.guantao.com>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

盈泰中心 2 号楼 17 层

邮编: 100033

17/F, Tower2, Yingtai Center, No.28

Financ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33,China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关于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观意字（2014）第 0304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关于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观意字（2014）第 0304 号

致：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委托，担任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项（以下简称“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并授权本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基本标准指引》和《监管办法》的规定，就公司本次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了观意字（2014）第 0212 号《法律意见书》。

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8 月 22 日《关于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本所律师就其中所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并就相关反馈意见落实情况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系对《法律意见书》的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释义及律师声明事项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使用的简称含义均与《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使用的简称含义相同。

一、重点问题

1、请公司补充披露：(1) 公司是否取得开展业务所需全部资质；(2) 相关从业人员是否需要具备相应从业资格，若须，请披露实际取得情况；(3) 公司是否（根据工种）为相关工作人员办理相关保险，若须，请披露实际办理情况；(4)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至，请补充披露是否续展或重新申请，结合资质取得条件披露是否存在取得障碍。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一、公司是否取得开展业务所需全部资质

经本所律师核查，股份公司已取得开展业务所需全部资质，具体如下：

(1) 安全生产许可

2014年9月14日，股份公司已取得了换发后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该证书为天津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核发的编号(津)JZ安许证字<2011>ZE0002781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单位名称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许可范围建筑施工；有效期2011年9月14日至2017年9月14日。

(2) 特种设备许可

①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

2013年11月25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核发了编号为TS2110291-2017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股份公司获准从事A级锅炉的制造，有效期至2017年12月14日。

②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

2014年5月22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核发了编号为TS1210546-2018的《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股份公司获准从事A2级第三类低、中压容器的设计，有效期至2018年5月21日。

③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

2012年4月27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核发了编号为TS2210326-2016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股份公司获准从事A1级高压容器（仅限单层）、A2级第Ⅲ类低、中压容器的制造，有效期至2016年4月26日。

④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锅炉）》

2011年4月26日，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了编号为TS3112057-2015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锅炉）》，股份公司获准从事1级锅炉的安装，有效期至2015年4月25日。

⑤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锅炉）》

2011年12月22日，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了编号为TS3112A40-2015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锅炉）》，股份公司获准从事1级锅炉的改造、维修，有效期至2015年12月21日。

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

2013年1月8日，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了编号为TS3812016-2017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股份公司获准从事GB类GB1、GB2、GC类GC2级别压力管道的安装，有效期至2017年1月7日。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11年5月27日,天津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核发了编号为B2184012011206-6/2《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股份公司获准承包工程范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有效期至2016年12月1日。

(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2011年3月22日,天津市津南区交通运输管理局核发了津交运管许可南字120112300529号《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股份公司获准经营范围:普通货运,有效期自2011年3月22日至2015年3月21日。

(5) CERTIFICATE OF AUTHORIZATION

①2014年1月27日,股份公司取得了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核发的《CERTIFICATE OF AUTHORIZATION》(ASME S),证书编号:37,346,有效期至:2017年3月3日。

②2014年1月27日,股份公司取得了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核发的《CERTIFICATE OF AUTHORIZATION》(ASME U),证书编号:37,347,有效期至:2017年3月3日。

③2014年1月27日,股份公司取得了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核发的《CERTIFICATE OF AUTHORIZATION》(ASME U2),证书编号:37,348,有效期至:2017年3月3日。

二、相关从业人员是否需要具备相应从业资格,若须,请披露实际取得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相关从业人员需要具备相应从业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人员类别	岗位名称	持证人数	证书名称	任职部门
1	生产作业	叉车	11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2	生产作业	桥门式起重机	57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3	生产作业	电工	10	特种作业操作证	安技设备部
4	生产作业	焊接与热切割	45	特种作业操作证	安技设备部
5	生产作业	起重指挥	10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6	生产作业	压力容器	4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7	生产作业	特种设备管理	3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8	生产作业	司炉工	3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技设备部
9	安装作业	电工	1	特种作业操作证	安装中心

10	安装作业	司炉工	1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安装中心
11	安装作业	材料员	6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部管理人员岗位证书	安装中心
12	安装作业	造价员	1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部管理人员岗位证书	安装中心
13	安装作业	焊接与热切割	3	特种作业操作证	安装中心
14	安装作业	质量员	7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部管理人员岗位证书	安装中心
15	安装作业	安全生产	22	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安装中心
16	安装作业	二级建造师	10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安装中心
17	检验作业	无损检测	7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执业注册证书	技术中心
18	容器设计	审批审核	2	设计人员资格证书	技术中心
19	检验作业	工业化学分析	2	职业资格证书	技术中心
20	财务核算	会计核算	12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计划财务部
合计			217	—	—

三、公司是否(根据工种)为相关工作人员办理相关保险,若须,请披露实际办理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为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工种不存在法律法规强制性要求办理相关强制保险的规定,因此公司不存在根据工种为员工办理相关保险的情况。

四、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至,请补充披露是否续展或重新申请,结合资质取得条件披露是否存在取得障碍

公司已于2014年9月14日取得了换发后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详见前述重点问题1、一、公司是否取得开展业务所需全部资质(1)安全生产许可)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取得了开展业务所需全部资质;公司相关从业人员取得了与各自岗位匹配的从业资格证书;公司不存在根据工种为相关工作人员办理除社会保险以外的相关保险;公司已依法换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

2、请公司补充披露公司遵守日常环保监管要求的情况，日常业务中各类污染排放情况、处理措施和流程；公司遵守国家关于质量、安全规范的情况。请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请公司补充披露公司遵守日常环保监管要求的情况，日常业务中各类污染排放情况、处理措施和流程；公司遵守国家关于质量、安全规范的情况

公司的产品涉及燃煤锅炉、燃油（气）锅炉、余热锅炉、电锅炉等工业锅炉系列产品以及各种压力容器系列产品，不属于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重污染行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涉及一般性的固体废物排放、废气排放和废水排放等情形。

公司固体废物主要包含喷砂粉尘、焊接粉尘、生产碎屑及油漆容器等。其处理情况如下：针对喷砂粉尘，公司生产车间进行喷砂作业时封闭作业场所并开启空气过滤系统，防止粉尘外泄；针对焊接粉尘，生产车间在焊接作业时将打开风楼排烟窗和车间排烟设备，及时排除粉尘；针对生产碎屑和油漆容器，公司于作业当日终了时集中定点归置，并定期由具备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的企业（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公司的废气污染源主要包含公司喷漆房和除锈房的工业废气，其处理情况如下：喷漆房的工业废气以采用活性炭、空气过滤系统等治理设施，根据天津市津南区环境监察支队出具的废气排放口登记文件，此部分废气排放口标志牌编号为 FQ-00001；除锈房的工业废气已使用粉尘过滤器等治理设施，根据天津市津南区环境监察支队出具的废气排放口登记文件，此部分废气排放口标志牌编号为 FQ-00002。

公司废水排放包含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其处理情况如下：经由天津市津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同意，公司的工业废水和生产废水排入地下排污管网，进入津南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综合处理；根据天津市津南区环境监察支队出具的污水排放口登记文件，公司污水排放口编号为 WS-00001。

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该制度有效的保障了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公司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2004、GB/T24001-2004）。

天津市津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2014-028 号”《证明》确认：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坐落于津南区双桥河镇欣欣中路 9 号，主要生产锅炉、压力容器。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未有因环境违法行为受过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遵守国家关于质量、安全规范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关于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且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关于生产质量和安全管理的制度,具体包含《生产管理制度》、《安装工程施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处罚条例》、《人身事故和设备事故处理办法》、《劳动保护用品领用管理规定》、《工程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及《设备及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上述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为公司生产经营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 9001:2008)和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19022-2003/ISO10012:2003)。

天津市津南区质量技术监督局2014年3月18日出具的《证明》书面确认: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在我区成立至今,未发现该公司有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现象。

天津市津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4年3月17日出具的《证明》书面确认: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今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职业健康相关规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日常环保监管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固体废物排放、废气排放和废水排放等处理措施完善,合法合规;公司生产经营严格遵守了国家关于质量、安全方面的相关规范。

3、请公司补充披露取得业务合同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履行必要的招投标程序及履行中的合法合规性。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前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公司的业务合同均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取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应该采用招投标方式的业务合同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客户要求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履行了完整的招投标流程,其他无须采用招投标方式的业务合同均为合同双方按照市场规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订。公司业务合同的履行合法合规,不存在因业务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纠纷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取得的业务合同合法合规,就需采用招投标方式取得的业务合同依法履行了相应的招投标程序,履行过程合法合规。

4、公司历史上存在以实物出资及资产收购的情形。请主办券商和律师进一步详细核查:(1)用以出资的具体资产名称、原值、评估值、评估增值率、评估增值依据及合理性;部分资产增值较高的合理性;(2)详细分析以评估值为收购价格的公允性,收购相关资产对公司当期及后续财务状况的影响;(3)用以出资或收购的资产权属、是否存在纠纷,权属是否转移,是否存在以公司资产用作

出资的情形,出资是否真实、充实;(4)用以出资的资产在出资前后的使用情况,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置入公司后的整合情况及其对公司业务的贡献;(5)部分收购以抵消往来款的方式支付资产转让价款,核查前述往来款形成原因、相关交易签署协议的相关情况、交易的真实性、抵消的具体金额、抵消的合理性、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潜在纠纷。(6)目前宝成集团相关业务是否彻底转移,是否保留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技术等。请公司对前述事项补充披露。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针对实物出资及资产收购作价的公允性发表专业意见。

[答复]:

一、用以出资的具体资产名称、原值、评估值、评估增值率、评估增值依据及合理性;部分资产增值较高的合理性

1、2011年3月第一次实物出资

公司用以出资的具体资产名称,账面净值,评估值、含税价值、评估增值率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净值 (元)	评估价值			增值率 (%)
					成新率 (%)	净值 (元)	含税价 (元)	
1	板料折弯机	1	1993.04.30	3,055.19	25	21,200.00	21,624.00	607.78
2	弯管机	1	1995.03.01	1,300.00	25	7,000.00	7,140.00	449.23
3	剪板机	1	1995.05.30	2,300.00	25	12,075.00	12,316.50	435.50
4	X射线探伤机	1	1997.03.31	5,070.86	15	3,750.00	3,825.00	-24.57
5	桥式数控铣钻床	1	2005.02.24	571,712.07	40	504,000.00	514,080.00	-10.08
6	液压机	1	1996.03.01	9,400.00	30	83,400.00	85,068.00	804.98
7	液压板料折弯机	1	2006.07.01	8,936.82	70	40,320.00	41,126.40	360.19
8	单梁起重机	1	2006.07.01	29,208.66	70	64,260.00	65,545.20	124.40
9	交流弧焊机	1	1996.10.31	202.50	15	570.00	581.40	187.11
10	交流弧焊机	1	1996.10.31	202.50	15	525.00	535.50	164.44
11	交流弧焊机	1	1996.10.31	202.50	15	525.00	535.50	164.44
12	交流弧焊机	1	1996.10.31	202.50	15	570.00	581.40	187.11
13	远红外焊条烘箱	1	2001.12.01	225.00	35	1,645.00	1,677.90	645.73
14	交流电焊机	3	1997.05.15	652.50	15	1,800.00	1,836.00	181.38
15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420.00	428.40	122.55
16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17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18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19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0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1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2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3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4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5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41.00	15	420.00	428.40	203.83
26	交流弧焊机	1	1997.09.01	141.00	15	420.00	428.40	203.83
27	交流弧焊机	1	1997.10.3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8	交流弧焊机	1	1997.10.3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29	交流弧焊机	1	1997.10.3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30	交流弧焊机	1	1997.10.31	192.50	15	525.00	535.50	178.18
31	直流焊机	1	1998.04.30	125.00	20	560.00	571.20	356.96
32	交流弧焊机	1	1998.09.30	210.00	20	700.00	714.00	240.00
33	交流弧焊机	1	1998.11.30	181.25	20	700.00	714.00	293.93
34	CO2 气体保护焊机	1	2001.12.07	2,319.44	25	3,150.00	3,213.00	38.52
35	可控硅整流焊机	6	2002.07.17	19,805.80	30	18,000.00	18,360.00	-7.30
36	等离子切割机	1	2003.12.14	5,550.60	55	8,250.00	8,415.00	51.61
37	直流埋弧自动焊机	1	2003.12.22	13,775.16	40	18,000.00	18,360.00	33.28
38	交流焊机	1	2003.12.22	14,465.20	40	1,520.00	1,550.40	-89.28
39	交流焊机	1	2005.03.15	1,046.27	50	1,400.00	1,428.00	36.48
40	交流焊机	1	2005.03.15	1,046.27	50	1,400.00	1,428.00	36.48
41	交流焊机	1	2005.03.15	1,046.27	50	1,400.00	1,428.00	36.48
42	交流焊机	1	2005.03.15	1,046.27	50	1,400.00	1,428.00	36.48
43	交流焊机	1	2005.03.15	1,046.27	50	1,400.00	1,428.00	36.48
44	埋弧焊机	1	2004.06.30	31,160.40	45	18,000.00	18,360.00	-41.08
45	交流焊机	10	2004.09.02	24,450.00	45	17,100.00	17,442.00	-28.66
46	硅整流焊机	2	2004.09.02	7,335.00	45	9,000.00	9,180.00	25.15
47	CO2 气体保护电焊机	1	2004.10.29	13,292.80	45	6,750.00	6,885.00	-48.21

48	CO2 气体保护电焊机	1	2005. 01. 31	6, 849. 96	50	6, 500. 00	6, 630. 00	-3. 21
49	逆变直流手弧焊机	1	2005. 03. 10	15, 921. 50	50	6, 000. 00	6, 120. 00	-61. 56
50	碳弧气刨电源	2	2004. 09. 03	19, 560. 00	50	13, 000. 00	13, 260. 00	-32. 21
51	剪板机	1	1997. 06. 10	2, 200. 00	25	12, 450. 00	12, 699. 00	477. 23
52	摇臂钻床	1	1997. 11. 30	3, 100. 00	25	10, 500. 00	10, 710. 00	245. 48
53	冲床	1	1998. 03. 31	850. 00	20	5, 300. 00	5, 406. 00	536. 00
54	门式起重机	1	1998. 05. 31	33, 164. 92	30	204, 000. 00	208, 080. 00	527. 41
55	四柱液压机	1	1998. 05. 31	11, 047. 50	35	147, 000. 00	149, 940. 00	1, 257. 23
56	液压叉车	1	2001. 05. 06	8, 052. 00	35	30, 450. 00	31, 059. 00	285. 73
57	微电脑液压弯管机	1	2001. 05. 06	10, 204. 65	25	26, 500. 00	27, 030. 00	164. 88
58	摇臂钻床	1	2002. 03. 07	19, 096. 00	50	31, 500. 00	32, 130. 00	68. 26
59	微电脑液压弯管机	1	2002. 04. 01	16, 056. 00	30	31, 800. 00	32, 436. 00	102. 02
60	空压机	1	2003. 08. 19	3, 352. 80	45	6, 075. 00	6, 196. 50	84. 82
61	摇臂钻床	1	2003. 12. 22	114, 127. 06	60	220, 500. 00	224, 910. 00	97. 07
62	双梁桥式起重机	1	2003. 12. 22	48, 145. 40	60	113, 400. 00	115, 668. 00	140. 25
63	双梁桥式起重机	1	2003. 12. 22	47, 096. 00	60	113, 400. 00	115, 668. 00	145. 60
64	单梁起重机	1	2003. 12. 22	25, 978. 68	60	49, 800. 00	50, 796. 00	95. 53
65	卷板机	1	2003. 12. 22	173, 246. 00	55	291, 500. 00	297, 330. 00	71. 62
66	铣边机	1	2003. 12. 22	62, 234. 00	55	104, 940. 00	107, 038. 80	71. 99
67	液压钢管坡口机	1	2003. 12. 22	11, 234. 40	30	10, 800. 00	11, 016. 00	-1. 94
68	液压钢管坡口机	1	2003. 12. 22	15, 810. 80	30	13, 500. 00	13, 770. 00	-12. 91
69	液压涨管坡口两用机	1	2004. 09. 13	15, 485. 00	40	20, 400. 00	20, 808. 00	34. 38
70	自控远红外焊条烘干箱	1	2005. 03. 15	385. 00	60	4, 740. 00	4, 834. 80	1, 155. 79
71	等离子切割机	1	2002. 01. 11	19, 337. 50	35	44, 100. 00	44, 982. 00	132. 62
72	X 射线探伤机	1	2003. 05. 30	1, 400. 00	30	7, 800. 00	7, 956. 00	468. 29
73	X 射线探伤机	1	2003. 05. 30	5, 750. 00	30	7, 800. 00	7, 956. 00	38. 37

74	X射线探伤机	1	2003.12.22	2,726.00	40	10,400.00	10,608.00	289.14
75	X射线探伤机	1	2003.05.30	8,742.10	35	36,750.00	37,485.00	328.79
76	X射线探伤机	1	2005.05.20	3,175.00	55	57,750.00	58,905.00	1,755.28
77	X射线探伤机	1	2005.05.08	1,174.00	55	14,300.00	14,586.00	1,142.42
78	X射线探伤机	1	2005.05.20	3,175.00	55	57,750.00	58,905.00	1,755.28
79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0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1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2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3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4	摇臂钻床	1	2005.05.28	25,229.52	65	37,505.00	38,255.10	51.63
85	便携式看谱镜	1	2005.06.10	475.00	55	6,600.00	6,732.00	1,317.26
86	自控远红外焊条烘干箱	1	2005.06.15	385.00	60	4,740.00	4,834.80	1,155.79
87	CO2气体保护电焊机	1	2005.06.15	600.00	55	6,050.00	6,171.00	928.50
88	液压涨管坡口两用机	1	2005.07.10	1,900.00	45	22,950.00	23,409.00	1,132.05
89	CO2气体保护电焊机	1	2005.06.20	625.00	55	6,930.00	7,068.60	1,030.98
90	CO2气体保护电焊机	1	2005.06.20	625.00	55	6,930.00	7,068.60	1,030.98
91	螺杆压缩机	1	2005.07.28	2,000.00	55	24,750.00	25,245.00	1,162.25
92	螺柱焊机	1	2005.11.29	3,050.00	60	34,800.00	35,496.00	1,063.80
93	膜式壁焊机	8	2005.11.29	28,450.00	60	337,800.00	344,556.00	1,111.09
94	火焰等离子切割机	1	2005.11.29	10,400.00	65	137,800.00	140,556.00	1,251.50
95	膜式壁生产线-精卷机	1	2005.11.29	51,810.00	65	68,250.00	69,615.00	34.37
96	膜式壁生产线-弯曲机		2005.11.29	56,991.00	65	75,075.00	76,576.50	34.37

97	膜式壁生产线 -辊道		2005. 11. 29	51,810.00	65	68,250.00	69,615.00	34.37
98	膜式壁生产线		2005. 12. 27	557,560.00	65	723,450.00	737,919.00	32.35
99	叉车	1	2006. 05. 05	10,742.00	70	52,500.00	53,550.00	398.51
100	液压升降平台	1	2006. 08. 20	5,173.60	70	20,860.00	21,277.20	311.26
101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1,650.00	1,683.00	191.56
102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1,650.00	1,683.00	191.56
103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1,705.00	1,739.10	201.28
104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1,705.00	1,739.10	201.28
105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1,705.00	1,739.10	201.28
106	电焊机	1	2006. 07. 18	577.23	55	2,090.00	2,131.80	269.32
107	X射线探伤机	1	2006. 09. 05	15,536.00	65	68,250.00	69,615.00	348.09
108	电焊机	1	2006. 10. 16	1,575.00	65	4,875.00	4,972.50	215.71
109	电焊机	1	2006. 10. 16	1,575.00	65	4,875.00	4,972.50	215.71
110	电弧焊	1	2007. 03. 21	4,913.00	70	12,600.00	12,852.00	161.59
111	电弧焊	1	2007. 03. 21	4,913.00	70	12,600.00	12,852.00	161.59
112	带锯床	1	2007. 04. 03	8,229.60	75	21,375.00	21,802.50	164.93
113	带锯床	1	2007. 04. 03	3,962.40	75	11,100.00	11,322.00	185.74
114	带锯床	1	2007. 04. 03	3,962.40	75	11,100.00	11,322.00	185.74
115	带锯床	1	2007. 04. 03	4,114.80	75	11,287.50	11,513.25	179.80
116	CO2 气体保护 电焊机	1	2007. 06. 12	2,859.40	70	6,020.00	6,140.40	114.74
117	液压涨管坡口 两用机	1	2007. 06. 20	15,138.00	65	33,150.00	33,813.00	123.37
118	可控硅焊机	1	2007. 06. 20	2,253.88	70	4,550.00	4,641.00	105.91
119	超声波探伤仪	1	2007. 10. 17	14,705.28	75	27,375.00	27,922.50	89.88
120	X射线探伤机	1	2007. 10. 17	11,188.80	75	19,500.00	19,890.00	77.77
121	电弧螺柱焊机	1	2007. 12. 08	15,092.00	75	27,750.00	28,305.00	87.55
122	电弧螺柱焊机	1	2007. 12. 08	15,092.00	75	27,750.00	28,305.00	87.55
123	车床	1	2008. 05. 21	32,469.30	85	37,400.00	38,148.00	17.49
124	剪板机	1	2008. 05. 29	55,122.30	85	64,855.00	66,152.10	20.01
125	埋弧焊机	1	2008. 07. 23	22,818.64	80	22,880.00	23,337.60	2.27
126	埋弧焊机	1	2008. 07. 23	22,818.64	80	22,880.00	23,337.60	2.27
127	叉车	3	2009. 03. 03	160,403.85	85	164,551.50	192,525.26	20.03
128	液压涨管坡口	1	2009. 07. 22	37,821.77	85	37,145.00	43,459.65	14.91

	两用机							
129	带锯床	1	2009.07.27	33,296.09	90	34,740.00	40,645.80	22.07
130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1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1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1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2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1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3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1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4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1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5	管板自动焊机	1	2010.09.30	112,809.10	95	110,010.00	128,711.70	14.10
136	带锯床	1	2009.08.21	26,133.41	90	27,000.00	31,590.00	20.88
137	带锯床	1	2009.08.21	10,303.99	90	10,620.00	12,425.40	20.59
138	CO2 气体保护 焊机	15	2009.08.16	83,999.93	90	86,580.00	101,298.60	20.59
139	逆变直流脉冲 氩弧焊机	5	2009.08.16	13,066.70	90	13,500.00	15,795.00	20.88
140	CO2 气体保护 焊机	5	2009.08.16	27,999.92	90	28,890.00	33,801.30	20.72
141	多功能刀具磨 床	1	2009.09.28	7,534.21	90	7,650.00	8,950.50	18.80
142	涂层测厚仪	1	2009.09.28	2,862.96	90	2,880.00	3,369.60	17.70
143	交流弧焊机	30	2009.10.27	70,695.88	90	71,550.00	83,713.50	18.41
144	交流弧焊机	30	2009.10.27	70,695.88	90	71,550.00	83,713.50	18.41
145	气刨电源	4	2009.10.27	39,528.90	90	39,960.00	46,753.20	18.28
146	中频弯管机	1	2009.10.30	250,856.34	90	256,320.00	299,894.40	19.55
147	涂层测厚仪	1	2009.11.02	3,451.21	90	3,420.00	4,001.40	15.94
148	H 型钢翼缘矫 正机	1	2009.11.25	65,188.48	90	65,340.00	76,447.80	17.27
149	汇流排	1	2009.11.25	3,834.62	90	3,870.00	4,527.90	18.08
150	数控火焰切割 机	1	2009.11.25	99,699.98	90	99,990.00	116,988.30	17.34
151	液压摆式剪板 机	1	2009.11.25	168,723.08	90	170,820.00	199,859.40	18.45
152	液压半自动弯 管机	1	2009.11.25	69,023.11	90	69,840.00	81,712.80	18.38
153	弯管模具	4						
154	微电脑液压弯 管机	1	2009.11.25	61,353.86	90	62,100.00	72,657.00	18.42

155	弯管模具	2						
156	抛丸机	1	2009.12.21	170,208.55	90	171,720.00	200,912.40	18.04
157	集箱收口机床	1	2010.06.29	72,138.65	95	72,865.00	85,252.05	18.18
158	铣边机	1	2010.07.30	192,920.95	95	193,610.00	226,523.70	17.42
159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0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1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2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3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4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5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6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7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8	固定式焊接架	1	2010.07.30	55,823.91	95	55,670.00	65,133.90	16.68
169	手动液压升高车	1	2010.08.13	2,234.77	95	2,185.00	2,556.45	14.39
170	手动液压升高车	1	2010.08.13	2,234.77	95	2,185.00	2,556.45	14.39
171	中型驾驶扫地机	1	2010.08.30	134,913.84	95	132,335.00	154,831.95	14.76
172	小型手推洗地机	1	2010.08.30	25,492.91	95	24,985.00	29,232.45	14.67
173	液压涨管坡口两用机	1	2010.08.30	32,906.78	95	32,300.00	37,791.00	14.84
174	液压涨管坡口两用机	1	2010.08.30	32,906.79	95	32,300.00	37,791.00	14.84
175	叉车	1	2010.09.23	73,431.11	95	71,440.00	83,584.80	13.83
176	滚轮架	1	2010.10.28	27,759.49	95	26,790.00	31,344.30	12.91
177	滚轮架	1	2010.10.28	37,853.84	95	36,575.00	42,792.75	13.05
178	数控重型车床	1	2010.10.31	3,852,680.34	100	3,992,800.00	4,671,576.00	21.26
179	数控车床	1	2010.11.25	27,283.77	95	26,600.00	31,122.00	14.07
180	普通车床	1	2010.11.25	61,201.72	95	59,755.00	69,913.35	14.23
181	普通车床	1	2010.11.25	273,188.89	95	261,630.00	306,107.10	12.05
182	电子汽车衡	1	2010.11.25	92,949.68	95	90,725.00	106,148.25	14.20
183	铝合金升降机	1	2010.11.25	34,723.50	95	33,250.00	38,902.50	12.04

184	旋风除尘器	1	2010.11.25	4,239.74	95	4,085.00	4,779.45	12.73
185	通风机	2	2010.11.25	2,967.82	95	3,040.00	3,556.80	19.85
186	电动坡口机	1	2010.11.26	2,713.44	95	2,660.00	3,112.20	14.70
187	电动坡口机	1	2010.11.26	2,713.43	95	2,660.00	3,112.20	14.70
188	水平下调式卷板机	1	2010.12.20	1,025,641.02	100	1,035,800.00	1,211,886.00	18.16
189	喷漆房	1	2010.12.20	273,504.28	100	276,000.00	322,920.00	18.07
190	台车式压力容器退火炉	1	2010.12.20	2,111,111.11	100	2,111,660.00	2,470,642.20	17.03
191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1	2010.12.20	136,752.14	100	138,750.00	162,337.50	18.71
192	开式可倾压力机	1	2010.12.20	34,188.03	100	34,600.00	40,482.00	18.41
193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1	2010.12.20	80,341.88	100	84,300.00	98,631.00	22.76
194	冷冻式干燥机	1	2010.12.20	17,094.02	100	17,300.00	20,241.00	18.41
195	管道过滤器总成	1	2010.12.20	1,709.40	100	1,700.00	1,989.00	16.36
196	管道过滤器总成	1	2010.12.20	1,709.40	100	1,700.00	1,989.00	16.36
197	滚轮架	5	2010.12.22	209,401.70	100	211,400.00	247,338.00	18.12
198	埋弧焊机	2	2010.12.27	41,025.64	100	41,000.00	47,970.00	16.93
199	埋弧焊机	4	2010.12.27	92,307.69	100	92,300.00	107,991.00	16.99
合计				14,404,022.92		16,722,684.00	18,837,349.91	30.78

上述部分资产增值较高的主要原因为：用以出资的设备在原始入账的时候已将增值税进项税进行了抵扣，账面价值中不含增值税的进项税额，而评估价值考虑该部分进项税可以在公司接受出资并入账后作为进项税抵扣，因此在计算设备的评估价值的时候考虑了增值税的影响因素；同时部分设备使用年限较长，会计账面折旧已经计提完毕，仅余净残值，而在评估基准日该部分设备的重置价值较高，且部分设备成新率较高，即该部分设备的实际经济寿命高于会计折旧计提年限，从而导致了部分设备的评估增值率较高。

2、2012年5月第二次实物出资

公司用以出资的具体资产名称，账面净值，评估值、含税价值、评估增值率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开工日期	账面净值 (元)	评估价值		增值 率%
					不含税价(元)	含税价(元)	
1	膜式壁自动气体保护焊机(平台扶梯除外)	1	2010年	1,210,939.31	1,211,000.00	1,416,870.00	17.01
	线缆	1	2010年				
2	数控落地镗铣床	1	2010年	9,160,735.47	9,553,081.00	11,177,105.00	22.01
	数控回转工作台	1	2010年				
	垂直铣头	1	2010年				
	万能铣头	1	2010年				
	刀具外冷	1	2010年				
	排屑器	1	2010年				
	落地平台	11	2010年				
3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1	2010年	8,458,597.60	8,458,600.00	9,896,562.00	17.00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1	2010年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3	2010年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3	2010年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17	2010年				
	葫芦配件	4	2010年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2	2010年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1	2010年				
	轨道安装费(天车)	1	2010年				
	重轨	1	2010年				
	起重机安装费及滑导线	1	2010年				
4	高低压柜	1	2010年	1,794,282.10	1,794,300.00	2,099,331.00	17.00
	干式变压器	1	2010年				
	干式变压器	1	2010年				
	工程款	1	2010年				
	调试费	1	2010年				
	临时变压器等费用		2010年				
5	大温差水源热泵	2	2010年	1,169,016.60	1,169,000.00	1,367,730.00	17.00

	安装零星采买泵等	1	2010年				
合计				21,793,571.08	22,185,981.00	25,957,598.00	19.11

部分资产增值较高的主要原因为：用以出资的资产在原始入账的时候已将增值税进项税进行了抵扣，账面价值中不含增值税的进项税额，考虑该部分资产投资转移时宝成集团需要计提增值税销项税，而评估价值考虑该部分资产投资转移方的增值税销项税可以在公司接受出资并入账后作为增值税进项税抵扣，因此在计算资产的评估价值的时候考虑了增值税的影响因素。剔除增值税的影响后，资产评估增值率仅为 2.11%。

二、详细分析以评估值为收购价格的公允性，收购相关资产对公司当期及后续财务状况的影响

(1) 详细分析以评估值为收购价格的公允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二条：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第十八条 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企业使用估值技术的目的，是为了估计在计量日当前市场条件下，市场参与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的价格。”

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企业应当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企业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应当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市场法，是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和负债组合的价格以及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的技术。

收益法，是将未来金额转换成单一现值的估值技术。

成本法，是反映当前要求重置相关资产服务能力所需金额（通常指现行重置成本）的估值技术。”

公司所收购资产的资产价值已经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华夏金信评报字【2012】115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2】116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2】200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4】009号”和“华夏金信评报字【2014】010号”评估报告评估确认，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方法均为成本法，因此评估价值体现了收购资产的公允价值。

综上，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各项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采用成本法出具的评估报告体现了收购资

产的公允价值,公司以评估值为资产的收购价格是公允的,同时也符合市场关于资产收购买卖双方对收购资产定价的惯常做法。

(2) 收购相关资产对公司当期及后续财务状况的影响

收购资产金额以及收购资产在报告期内的折旧或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收购资产	收购资产 金额	2012年折旧 (或摊销)	2013年折旧 (或摊销)	2014年1-5月 折旧(或摊销)	
1	2011年3月宝成集团以机械设备出资	1,883.73	163.68	162.89	66.99	
2	2012年5月宝成集团以机械设备出资	2,595.76	120.77	207.04	86.27	
3	2012年5月收购宝成集团机械设备	1,273.94	65.07	111.55	46.48	
4	2012年5月收购安装公司机器设备	71.69	4.31	7.38	3.08	
5	2012年8月收购宝成集团厂房、土地、构筑物	厂房、构筑物	15,917.23	114.29	685.79	285.74
		土地	3,208.41	18.69	74.77	31.15
6	2013年10月收购宝成集团机器设备	978.55	0.00	0.00	12.68	
7	2013年10月收购滨环公司机械设备	178.44	0.00	0.00	2.91	
合计		26,107.75	486.81	1249.42	535.30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购关联方资产金额为26,107.75万元,上述资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土地、厂房、机械设备等资产。上述收购的资产2012年计提的折旧或摊销金额为535.30万元,2013年计提的折旧或摊销金额为1,249.42万元,2014年1-5月计提的折旧或摊销的金额为486.81万元。考虑收购的资产中的土地和房产的计提折旧或摊销的年限较长,预计未来每年仍将产生折旧或摊销的金额在1,300万元左右。

三、用以出资或收购的资产权属、是否存在纠纷,权属是否转移,是否存在以公司资产用作出资的情形,出资是否真实、充实

公司接受出资的资产以及公司收购资产的权属清晰,且均经过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确权,不存在纠纷;相关资产均已办理交接手续,完成了资产权属的转移;不存在以公司资产用作出资的情形,出资真实、充实,历次出资均经过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同时,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滨海环保装备(天津)有限公司和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均出具了《关于资产权属的承诺函》,承诺用以出资或出让的资产产权清晰,均为其自有资产,且资产均已完成转让交接。

四、用以出资的资产在出资前后的使用情况,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置入公司后的整合情况及其对公司业务的贡献

《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机械设备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1】042号)和《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机械设备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2】096号)所涉及拟出资资产均为宝成集团用于锅炉和压力容器生产的相关机械设备,宝成股份自2010年12月23日成立后,宝成集团已经停止了全部锅炉及压力容器相关业务的生产,上述资产在宝成股份成立后,宝成集团出资前,已经由宝成股份实际使用于锅炉及压力容器的生产活动,上述出资资产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

由于宝成股份成立后,完全承接了原宝成集团关于锅炉及压力容器业务全部的相关业务、资产、资质和人员,因此上述用以出资的资产无须特殊的整合程序,上述用以出资的资产对宝成股份的锅炉及压力容器的业务作出了直接的贡献,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5月,宝成股份实现营业收入47,661.05万元、49,840.12万元和11,199.57万元;宝成股份实现净利润3,315.13万元、3,653.58万元和1,169.35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体现出较好的增长势头。

五、部分收购以抵消往来款的方式支付资产转让价款,核查前述往来款形成原因、相关交易签署协议的相关情况、交易的真实性、抵消的具体金额、抵消的合理性、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潜在纠纷。

公司在资产收购的过程中,部分收购采用抵消往来款的方式支付资产转让价款,相关资产往来款形成原因、抵消的具体金额详见下表:

收购资产名称	收购日期	收购金额(元)	抵消往来款日期	抵消金额(元)	往来款形成原因	抵消单位
门式起重机	2012-5-22	716,856.00	2013-12-31	716,414.19	工程结算款	安装公司
切割机等设备	2012-5-31	12,739,443.00	2012-05-31	12,739,443.00	资金占用	宝成集团
车辆	2012-6-30	150,000.00	2012-06-30	150,000.00	资金占用	宝成集团
房产	2012-9-19	191,103,525.35	2012-10-29	41,103,525.35	资金占用	宝成集团
管道和沟槽、机器设备	2014-3-28	9,785,492.46	2014-03-31	5,417,628.56	配件收入	宝成集团
			2014-03-31	2,736,613.90	资金占用	宝成集团

机器设备	2014-3-28	1,784,363.00	2014-03-31	1,784,363.00	工程结算款	滨环公司
------	-----------	--------------	------------	--------------	-------	------

上述资产收购交易真实,资产出售方均出具了《同意抵账函》,认可公司以抵销往来款的方式支付资产转让价款,以抵销往来款方式减少了企业资金支付环节,降低企业资金周转成本,因此,公司在资产收购过程中就部分收购以抵销往来款的方式支付资产转让价款合理、合法、合规。

六、目前宝成集团相关业务是否彻底转移,是否保留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技术等。

宝成集团目前已经将锅炉与压力容器制造相关的资产、业务、资质、人员等全部资产全部转移给宝成股份,宝成集团不再保留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技术。

此外,经查询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系统(<http://cnse.gov.cn>),宝成集团现已不具备锅炉与压力容器的相关生产资质。

5、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公司较多的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与供应商结算;公司2013年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进行融资的金额有所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说明报告期内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发生原因、总额、明细、解付情况及未解付金额;(2)未解付的,说明未解付的原因及依据,并对未解付票据金额对公司财务的影响程度进行分析;(3)说明对于该等票据融资行为的规范措施及规范的有效性;(4)分析采用该等票据融资与采用其他合法融资方式的融资成本的差异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若不采用该等票据融资方式,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5)对上述事项进行重大事项提示。请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详细核查,请主办券商、律师对公司是否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判断依据。

[答复]:

请主办券商、律师对公司是否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判断依据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存在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虽然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目的是解决公司资金紧张和节约融资费用,用途是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未用于其他用途。且截至本法律意见签署日,公司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已经完成解付,银行不存在票据到期后因公司未能偿还借款而产生的风险,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并未给相关银行造成实际损失,公司未出现因不规范票据融资的行为

对相关银行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不存在票据欺诈行为，亦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票据融资的行为受到过行政处罚。

根据《票据法》第一百零三条“有前条所列行为之一，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不属于《票据法》上述所述行为之一，公司未出现因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进行金融票据诈骗活动，数额较大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产：（1）明知是伪造、变造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2）明知是作废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3）冒用他人的汇票、本票、支票的；（4）签发空头支票或者与其预留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5）汇票、本票的出票人签发无资金保证的汇票、本票或者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使用伪造、变造的委托收款凭证、汇款凭证、银行存单等其他银行结算凭证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根据《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伪造、变造票据的；（2）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3）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4）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5）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6）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7）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

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不属于上述任何行为之一，不构成犯罪，不会受到刑事处罚。

公司就此事项出具了《关于规范票据管理的承诺函》：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具所有票据，规范票据管理，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宝成集团也就此事项出具了《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票据管理的承诺函》：本公司郑重承诺如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成股份”）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成集团”）承担一切法

律责任；宝成集团自愿承担宝成股份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并使宝成股份免受损害。

宝成股份已对过往期间不规范票据融资的行为采取了积极的补救措施和一系列整改措施以确保该等情况不再发生。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的风险已经消除或得到保障，不会造成或有的利益损失，也不会对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9、关于同业竞争，请主办券商和律师结合相关企业实际开展业务情况、产品或服务内容、利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流程、目标市场、最终客户群体、价值贡献、市场渠道等方面详尽、具体分析。请公司对前述事项补充披露。

[答复]：

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具体分析如下：

1、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宝成股份设立的目的即为实现原宝成集团的锅炉及压力容器业务与资产的上市，因此宝成股份成立后，即开始收购宝成集团相关锅炉及压力容器的资产，转移相关业务资质，完成人员的转聘工作。宝成集团已不拥有生产锅炉和压力容器的机器设备、资质、技术和人员，已不具备生产能力。目前宝成集团为控股公司，主要管理旗下其他控股子公司。因此，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滨海环保装备（天津）有限公司

滨海环保装备（天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海水淡化成套设备的生产，由于海水淡化设备市场变化，滨海环保装备（天津）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1月开始不再从事海水淡化成套设备的生产，且暂不从事生产活动。目前主要从事厂房和生产设备的租赁业务。因此，宝成股份与滨海环保装备（天津）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3、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属于H62“餐饮业”，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分属不同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4、天津宝成采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宝成股份主要从事锅炉和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安装的业务，主要产品为供热用大型燃煤热水锅炉以及燃气热水锅炉，主要客户为热力公司及各级政府相关供热管理部门。而天津宝成采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民用炉的生产、销售、安装，主要产品为民用水暖煤炉，主要客户为天津市及河北省的农村居民。

天津宝成采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表所述：

产品类型	产品主要特点及用途	产品图片
NS-1C 通用系列反烧式民用水暖煤炉	该产品科学合理地设置水套、水箱受热面，充分利用排烟余热，综合热效率高；耐高温炉膛上端收口聚火，上火快，火力旺，炊事采暖效果好；外观设计简洁，闪光金属漆，美观大方。用于居民采暖及炊事。	
NF 系列憋火三回程民用水暖锅炉	蜂窝煤炉有单孔、双孔、三孔炉具；以其独创的憋火导流三回程与炉瓦可取出更换的结构，使其在热能利用和使用方便性上有了全新的突破，高效节能。用于居民采暖。	
LNS 系列流动燃烧半气化民用水暖煤炉	该产品设置储煤仓、一次加煤，炉具正常运行可持续燃烧6小时左右，减少加煤次数，热损失小；采用流动燃烧方式，因而加煤对燃烧无明显影响，保证了燃烧的连续性与供热的稳定性；采用储煤式反烧技术，充分利用和节约了能源；烟囱不冒黑烟，符合环保要求；设置热交换器，可满足家庭用热水。用于居民采暖。	
LFNS 立式方形系列多功能民用水暖煤炉	LFNS 系列产品为了有效利用燃烧室的辐射与对流热能，采用水套——横水管组合结构，热能利用充分，热效率高；炉具结构简单紧凑，占地面积小；可同时满足采暖与热水需要；自然通风，操作简单，使用方便。用于居民采暖。	
LYNS 立式圆形系列多功能民用水暖煤炉	LYNS 型系列多功能民用水暖煤炉的多水套结构，根据炉膛内不同的炉温区域，合理设置受热面，热效率高；可同时满足供暖与热水之需要；自然通风，操作简单，使用方便。用于居民采暖。	

因此，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采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经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客户方面均不重合，宝成股份产品主要为工业锅炉，而天津宝成采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品为民用采暖炉，两公司产品处于两个完全不同的市场，不存在同业竞争。

5、天津宝成热泵有限公司

宝成股份已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其主项资质等级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主要提供工业锅炉的安装劳务。而天津宝成热泵有限公司没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与锅炉安装业务相关的资质，主要从事中央空调的成套及安装业务。因此，虽然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热泵有限公司均提供安装业务，但是两公司安装对象不同，两公司实际处于两个不同的市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6、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消除同业竞争，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安装业务的设备已于2012年5月24日被宝成股份收购，与安装业务相关的管理和业务人员也于2011年4月转入宝成股份。报告期内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已不拥有实施锅炉安装业务所需的设备、资质、人员。目前安装公司仅有管理人员3人，主要职责为催收历史遗留的应收款项。截止报告期末，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处于停业待清算状态。因此，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7、天津宝成除尘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宝成除尘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近年来未实际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均为零。因此，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除尘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8、天津滨环化学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滨环化学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吸附材料的生产，该吸附材料主要运用于污水处理。宝成股份主要从事锅炉和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安装的业务，主要运用于工业生产。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滨环化学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因此，宝成股份与天津滨环化学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属于不同的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9、天津宝成博物苑景区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宝成博物苑景区有限公司属于R87“文化艺术业”，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博物苑景区有限公司分属不同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

10、天津宝成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宝成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属于N78“公共设施管理业”，宝成股份与天津宝成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分属不同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1、天津市华宝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市华宝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属于J66“货币金融服务”，宝成股份与天津市华宝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分属不同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2、天津华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宝成股份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天津华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属于J69“其他金融业”，宝成股份与天津华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分属不同行业领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10、请主办券商和律师结合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情况对公司治理情况、内控制度及执行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并请主办券商对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持续督导。

[答复]:

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经营范围、产品或服务内容、目标市场、最终客户群体、价值贡献、市场渠道等方面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上述承诺有效的保护了公司的权益。

关于公司治理情况、内控制度及执行，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从成立伊始，即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裁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健全的公司治理制度。

经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案、会议记录、表决票等会议资料以及《关联交易制度》履行等的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制度履行了规定程序。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发生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是新设立的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又承接了宝成集团全部的与锅炉及压力容器相关的全部资产、资质、业务、人员,该过程贯穿在整个报告期内,随着资产注入的完毕,相关承接原宝成集团销售合同的履行完毕,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大幅下降。从2014年1-5月的数据看,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已经较2012年和2013年有了大幅的下降。

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声明与承诺》,上述声明与承诺有效的保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治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不影响公司治理、内控制度及执行的有效性。

11、据申报材料,“公司预付账款中存在预付给分包商的材料款及工程款”。请公司补充披露公司分包业务的具体情况,包括分包项目、分包商、分包金额及占项目金额比重、分包商是否具体相应资质、分包的具体内容及其在业务流程中的重要性、分包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与分包商关于项目质量保证、责任与风险承担的约定。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前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公司分包业务的具体情况,包括分包项目、分包商、分包金额及占项目金额比重、分包商是否具体相应资质、分包的具体内容及其在业务流程中的重要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分包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年份	最终客户	合同额	分包公司	分包内容	分包合同金额	占比
1	2012	乌鲁木齐华源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万元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工艺管道和电气仪表的安装工程	500.00 万元	5.81%
2	2014	北京大龙供热中心	5,360.00 万元	天津市瑞景天成建筑有限公司	锅炉房建设工程	267.98 万元	5.00%
3	2014	西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178.00 万元	天津市青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工艺管道和电气仪表的安装工程	259.80 万元	5.02%
4	2014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8202.82 万元（其中锅炉 4670 万元，安装 3532.82 万元）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冷却系统的安装工程	600.00 万元	20.66%
	2014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热力系统、电气仪表的安装工程	500.00 万元	
	2014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北京青山绿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红光建筑有限公司	烟气脱硫除尘等机械设备的安装工程	594.45 万元	
5	2013	呼和浩特富泰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1,859.00 万元	天津市青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工艺管道和电气仪表的安装工程	105.00 万元	5.65%
6	2013	徐州润新热力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1,727.42 万元	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工艺管道和电气仪表的安装工程	220.00 万元	12.74%

依据上述，经本所律师核查：

（1）上述分包业务中分包公司除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相关资质正在办理中，其他分包公司均具有相应的资质。

（2）鉴于建筑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由宝成股份自行完成，分包公司承担的只是主体结构之外的安装业务，其作用以及实际承担的业务均为辅助性质，且分包业务的合同金额在总承包合同金额中占比较低，因此，分包业务在宝成股份业务流程中的重要性较低。

二、分包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建筑法》《合同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总承包人或者勘察、设计、施工承包人经发包人同意，可以将自己承包的部分工作交由第三人完成。在此前提下，分包业务合法合规的法律要件为：（1）须经发包人同意或者认可；（2）总承包人发包给分包人的是其总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由承包人自行完成；（3）分包人须具有要相应的资质条件。

依据上述，经本所律师核查，宝成股份可将自己承包的部分工作分包于第三人完成，上述分包业务中的分包公司除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相关资质正在办理中，宝成股份的分包业务均符合上述关于分包的法律要件，其分包业务合法合规。

关于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正在办理相关资质的情况，经本所律师核查：

（1）依据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其正在申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安装）二级证书。

（2）宝成股份与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所签署的分包合同中对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应达到的质量标准、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等进行了具体约定。

（3）宝成股份与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履行分包合同至今，未出现争议纠纷以及导致宝成股份承担连带责任以及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4）为保证宝成股份的利益不受到损害，宝成集团出具了《关于宝成股份安装业务分包风险责任承担的承诺》，承诺如发生以下情形，宝成股份的经济损失将由宝成集团承担连带责任：a、因分包行为违法而受到有关行政部门的经济处罚的；b、若天津滨能公司承揽分包项目导致宝成股份承担责任或受到处罚的，在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不能完全承担责任或经济损失时，由宝成集团承担连带责任。

依据上述,本所律师认为,虽然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分包商的相关资质正在办理中,但宝成股份的利益通过分包合同中有关质量以及违约责任等条款的约定而得到了保护,且宝成集团通过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也强化了宝成股份利益的保障;同时,鉴于分包业务的金额在总包业务中占比较低,因此,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分包商的相关资质正在办理中对宝成股份的业务和利益不会产生实质影响,对宝成股份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三、公司与分包商关于项目质量保证、责任与风险承担的约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与分包商就上述分包项目的质量标准及验收方法、违约责任均在分包合同中作出了明确约定,分包合同双方权利义务明确、宝成股份的利益能够得到有效保护。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分包商除天津滨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相关资质正在办理中,宝成股份的分包商具有相应资质;分包商承担的业务在宝成股份业务流程中的重要性较低;公司分包业务合法合规;公司与分包商就分包项目质量保证、责任与风险承担均在分包合同中作出了明确约定,宝成股份的利益能够得到有效保护。

15、2012年、2014年公司共审议通过 2 次股利分配决议。(1)请公司补充披露前述股利分配实际执行情况。(2)前述预案若实际执行,请公司补充披露遵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是否影响公司业务持续经营。(3)若存在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利分配,请公司补充披露对尚未支付部分的财务处理、支付计划,是否影响未来投资者对公司利益的享有,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会计相关规范。(4)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前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一、请公司补充披露前述股利分配实际执行情况

(一)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 1、按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对公司 2011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分配;
- 2、具体分配办法是:

(1)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实缴 2700 万元,实缴出资比例 78.261%,分配利润 7148751.24 元;

(2)柴宝成实缴 315 万元,实缴出资比例 9.1304%,分配利润 834016 元;

(3)柴宝祥实缴 217.5 万元,实缴出资比例 6.3043%,分配利润 575866 元;

(4)柴宝奎实缴 142.5 万元,实缴出资比例 4.1304%,分配利润 377291 元;

- (5) 董俊生实缴 75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2.1739%, 分配利润 198575 元。
- 3、自然人股东分配利润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经本所律师核查,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执行完毕。

(二)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 1、按照股东持有公司股票的股数进行利润分配, 每股分配 0.714 元。
- 2、具体分配办法是:
 - (1) 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7,000,000 股, 分配利润 40,698,000 元;
 - (2) 柴宝成持股 3,150,000 股, 分配利润 2,249,100 元;
 - (3) 柴宝祥持股 2,175,000 股, 分配利润 1,552,950 元;
 - (4) 柴宝奎持股 1,425,000 股, 分配利润 1,017,450 元;
 - (5) 董俊生持股 750,000 股, 分配利润 535,500 元;
 - (6) 李学诚、付俊吉、张红专、张丙雨、阎益胜、李耀荣、李俊东、刘世康 8 人每人各自持股 375,000 股, 各自分别分配利润 267,750 元; 合计分配利润 2,142,000 元。

3、自然人股东因分配利润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承担, 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4、鉴于股份公司正处于产品结构调整和扩大经营规模时期, 资金需求很大, 而宏观经济形势的紧缩又进一步加剧了资金的紧张。鉴于此, 就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就利润分配事宜提出以下建议:

- (1) 法人股东(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分红按与股份公司“抵账”方式处理;
- (2) 其余 12 名自然人股东分红在 2014 年年终前支付;
- (3) 自 2014 年 6 月 30 日(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日)起到实际支付自然人股东股利日期间, 公司计划财务部将该股东分红记账为“应付股利”, 不发生利息。

经本所律师核查, 公司目前按照上述方案已将宝成集团应分得的股利按照抵账方式执行完毕, 其余 12 名自然人股东应分得的股利已做“应付股利”账务处理, 计划在 2014 年年终前支付。

二、前述预案若实际执行, 请公司补充披露遵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是否影响公司业务持续经营

依据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 1、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进行利润分配, 同股同权。

2、公司利润分配是经审计后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规定，在满足优先弥补亏损（若有）、提取法定公积金（若需）、依法纳税等法定前提下作出方案并实施的。

3、本次利润分配中，宝成集团未以现金方式领取分红，而是用以冲抵对股份公司的债务，该等冲抵方式是宝成集团对其自身权益的处置；其余 12 名自然人股东对其分红安排亦无任何异议。上述分配方式的安排客观上减少或延缓了公司现金的支出。

4、公司进行上述利润分配后，由于现金支付比例相对较少，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没有产生较大的影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持续经营。

三、若存在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利分配，请公司补充披露对尚未支付部分的财务处理、支付计划，是否影响未来投资者对公司利益的享有，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会计相关规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14 年 9 月 6 日，公司已按照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将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 12 名自然人股东的股利已做“应付股利”账务处理，并计划在 2014 年 12 月底以前以现金方式支付。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对尚未支付的股利分配的财务处理、支付计划，不会影响未来投资者对公司利益的享有，符合法律法规及会计相关规范。

16、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证上所载土地的实际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用途、合法合规发表意见。请公司对前述事项补充披露

[答复]: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如下房地权属：

序号	证书号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 面积 (m ²)	用途	权利 限制
1	房地证津字第 112021224003 号	津南区双桥河 镇欣欣中路 9 号	63107.28	95593.6	工业	抵押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是宝成集团作为主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通过宝成集团出资设立公司以及公司对宝成集团锅炉和压力容器资产的一系列收购，宝成集团的锅炉和压力容器所涉及的资产、业务和人员完整剥离出来，并置入公司独立运营，公司拥有了与锅炉和压力容器生产相关的、较为完整的经

营性资产。

在上述背景下,为了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公司完成了对宝成集团原租赁给公司用于锅炉和压力容器生产所用的土地和相对应的厂房的收购,该宗房地用途为工业用地,该宗土地受让前后均为锅炉和压力容器生产用地。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持有的房地权属证上所载土地的实际使用符合规定用途、合法合规。

19、请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公司用工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是否存在劳务派遣、临时工等情形。若存在:(1)请对其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2)结合相关人员从事具体岗位和工种情况,对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专业水平和技能是否满足公司业务所需、是否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要求,采取前述用工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持续发展的影响;(3)以前述方式用工,其社会保险等缴纳情况,若不采取前述用工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请公司对前述事项补充披露;公司高中及以一些人员占员工总数 65.55%,请公司结合员工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及公司业务情况披露人员与业务的匹配性。

[答复]:

一、是否存在劳务派遣、临时工等情形;若存在:(1)请对其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2)结合相关人员从事具体岗位和工种情况,对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专业水平和技能是否满足公司业务所需、是否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要求,采取前述用工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持续发展的影响;(3)以前述方式用工,其社会保险等缴纳情况,若不采取前述用工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请公司对前述事项补充披露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临时工等情形。

二、公司高中及以下人员占员工总数 65.55%,请公司结合员工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及公司业务情况披露人员与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高中及以下人员共 31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65.55%,具体工种构成如下表所示:

工种	人数(人)	占全体员工比例(%)
电气焊工	45	9.39%
电工	10	2.09%
起重工	55	11.48%
叉车司机	10	2.09%
铆工	7	1.46%

弯管工	23	4.80%
机修工	18	3.76%
喷漆工	11	2.30%
辅助搬运工	25	5.22%
销售业务员	8	1.67%
采购业务员	9	1.88%
检验工	15	3.13%
晒图工	2	0.42%
库管员	11	2.30%
汽车司机	12	2.51%
产品售后维修工	6	1.25%
发货员	6	1.25%
装卸工	16	3.34%
内勤管理员	13	2.71%
保洁员	7	1.46%
其他人员	5	1.04%
合计	314	65.55%

从公司高中及以下人员从事的工作岗位上,该部分人员主要从事具体生产线操作、质检、库管、后勤保障管理、保洁等操作性强,替代性高,不要求高学历但只要经过培训具备相应操作技能即可上岗的工作岗位,该部分员工的职业教育背景、职业经历与公司作为制造业公司行业特性和业务特点是匹配的。

公司有从事研发工作人员共 122 人,占全体员工总数的 25.47%,从事研发工作人员的学历构成如下表:

文化程度	人数(人)	占全体员工比例%
博士	1	0.21%
硕士	1	0.21%
大本	44	9.19%
大专	76	15.87%
合计	122	25.47%

从公司从事研发工作人员的学历构成上看,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有 46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9.61%。这与公司重视研发工作,重视技术密不可分,也与公司作为制造业中高新技术企业的特性相匹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签字盖章页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韩德晶

经办律师： 郝京梅

王文巍

2014 年 9 月 26 日